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信息

铜仁市林业局 编制

2020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铜仁市林业局概况.....	- 1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5 -
（一）预算单位构成.....	- 5 -
（二）内设机构设置.....	- 5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6 -
第二部分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预算公开报表.....	- 7 -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7 -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收入总表.....	- 9 -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支出总表.....	- 10 -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11 -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12 -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13 -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表.....	- 17 -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8 -
第三部分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预算安排说明.....	- 19 -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19 -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 20 -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21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22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22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23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24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25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26 -
一、部门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 26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26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26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27 -
五、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 27 -
六、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 27 -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铜仁市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石漠化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开展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石漠化调查，组织拟订石漠化防治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石漠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负责市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查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查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查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指导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提请市应急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二）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省级和市级资金以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国家、省、市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照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市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定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三）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对外合作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四）结合部门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等相关工作；加大科技投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为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保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按规定做好大数据发展应用和政务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依法促进部门政务数据资源规范管理、共享和开放。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及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省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责调整。

1. 将原市林业局除划入市自然资源局外的职责，以及原市农业委员会的草原监督管理职责，原市国土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等部门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管理职责等划入市林业局。

2. 将森林防火相关职责、森林防火指挥部划入市应急管理局，将森林、湿地等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管理职责划入市自然资源局。

3. 将所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责划入市林业局。

（十七）职能转变。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组织实施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预算单位构成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单位具体包括：行政单位 2 个：铜仁市林业局、铜仁市森林公安局；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2 个：铜仁市营林工作指导站、铜仁市林业调查规划队、铜仁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铜仁市林业种苗站（铜仁市林木种苗质量监督检验站）、铜仁市森林资源管理站（铜仁市湿地资源保护管理办公室）、铜仁市退耕还林与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中心、铜仁市林业特色产业发展办公室、铜仁市林地林权管理办公室、九龙洞风景名胜区管理处、贵州思南国家地质公园管理局、万山矿山国家地质公园管理局、铜仁市林业科学院；财政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0 个。

（二）内设机构设置

铜仁市林业局内设机构 7 个，分别为：（1）办公室；（2）规划财务科（产业发展与科学技术科）；（3）人事科（机关党委办公室）；（4）造林绿化科（国有林场和种苗管理科）（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5）森林资源和草原管理科（野生动植物保护科）；（6）自然保护地管理科（湿地管理科）；（7）灾害防治科（政策法规和林业改革科）。

铜仁市森林公安局内设机构 5 个，分别为：指挥中心（办公室）、政工科（警务督察大队）、刑事侦查大队、治安大队、法制大队。

三、部门人员构成

铜仁市林业局（含所属机构）核定编制数为 159 人，其中：行政编制 60 人、事业编制 99 人（含参公事业编制）。实有人数总计 166 人，在职人员为 110 人，其中：行政人员 53 人，事业人员 57 人；离退休人员为 56 人，其中：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56 人。

第二部分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预算公开报表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本表收入按收入性质填列，支出按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填列至“类”级科目)

单位：万元

2020 年收入		2020 年支出		备注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9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十、卫生健康支出	54.0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800.01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16.43	
		二十二、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本表收入按收入性质填列，支出按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填列至“类”级科目)

单位：万元

2020 年收入		2020 年支出		备注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九、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98.66	本年支出合计	2098.6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098.66	支 出 总 计	2098.66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原预算外转一般公共预算管理资金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备注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128.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2		128.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88		122.8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2		5.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02		54.0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2		54.0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4.02		54.02							
213			农林水支出	1800.01		1800.0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800.01		1800.01							
213	02	01	行政运行	1759.01		1759.01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		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3		116.4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3		116.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6.43		116.43							
合计				2098.66		2098.66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其他支出	备注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128.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2	128.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88	122.8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2	5.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02	54.0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2	54.0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4.02	54.02				
213			农林水支出	1800.01	1759.0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800.01	1759.01				
213	02	01	行政运行	1759.01	1759.01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	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3	116.4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3	116.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6.43	116.43				
合计				2098.66	2098.66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备注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	
一、本年收入	209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98.66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非税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128.2			
		十、卫生健康支出	54.02	54.0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800.01	1800.0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16.43	116.43			
		二十二、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九、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098.66	支出总计	2098.66	2098.66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本表支出按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填列至“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类	款	项					
合计				2098.66	2098.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128.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2	128.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88	122.8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2	5.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02	54.0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2	54.0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4.02	54.02		
213			农林水支出	1800.01	1800.0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800.01	1800.01		
213	02	01	行政运行	1759.01	1759.01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	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3	116.4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3	116.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6.43	116.43		
合计				2098.66	2098.66		

注：此表反映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类	款			类	款		
**	**	合 计	2098.66	**	**	合 计	2098.66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700.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0.72
	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90.64		1	基本工资	434.47
					2	津贴补贴	264.39
					3	奖金	349.38
					7	绩效工资	242.4
	2	社会保障缴费	185.46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88
					9	职业年金缴费	5.32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02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4
	3	住房公积金	116.43		13	住房公积金	116.43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19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19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25
	1	办公经费	157.93		1	办公费	5
					2	印刷费	1

				4	手续费	
				5	水费	0.4
				6	电费	6.5
				7	邮电费	19.29
				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30.7
				14	租赁费	
				28	工会经费	18.79
				29	福利费	21.47
				39	其他交通费用	54.78
	2	会议费	1.91	15	会议费	1.91
	3	培训费	2.38	16	培训费	2.38
	4	专用材料购置费		24	被装购置费	
	5	委托业务费		25	专用燃料费	
	6	公务接待费	0.95	3	咨询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6	劳务费	
	9	维修（护）费	0.13	27	委托业务费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95	17	公务接待费	0.95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3	维修（护）费	0.13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95
			310		资本性支出	

	6	设备购置			2	办公设备购置	
					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	工资福利支出			1	基本工资	
					2	津贴补贴	
					3	奖金	
					7	绩效工资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	职业年金缴费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	住房公积金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	办公费	
					2	印刷费	
					3	咨询费	
					4	手续费	

				5	水费	
				6	电费	
				7	邮电费	
				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13	维修（护）费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16	培训费	
				17	公务接待费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26	劳务费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29	福利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	其他交通费用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1	资本性支出（一）			2	办公设备购置

	2	资本性支出（二）			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69
	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81		4	抚恤金	
					5	生活补助	2.81
					6	救济费	
					7	医疗费补助	
	2	助学金			8	助学金	
	5	离退休费	133.88		1	离休费	
					2	退休费	133.88
					3	退职（役）费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初预算数	2020 年初预算数	2020 年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减变化比率	2020 年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减变化原因	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比重	备注
合计	7	6.95	-0.7%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	0.33%	
一、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接待费	1	0.95	-5%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	0.04%	

三、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6		0.29%
1.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6	6		0.29%
2. 公务车购置费				

- 说明：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 2、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
- 4、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5、“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数是指当年年初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不含执行中追加预算安排。
- 6、铜仁市本级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购置费实行总额控制，年初未分配到部门，年度间根据实际情况，按程序审批后分配到具体部门。
- 7、部门“三公”经费无相关支出的，须填“0”。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备注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0	0	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0	0	0	
213	02	01	行政运行	0	0	0	
合计				0	0	0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第三部分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1. 收入预算总额 2098.66 万元，按收入的性质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98.66 万元；上年结转本年度单位继续安排使用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98.66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非税 0 万元；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 支出预算总额 2098.6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4.02 万元；农林水支出 1800.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6.43 万元；2020 年预计年末无结转。

3. 铜仁市林业局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2098.66 万元，比 2019 年收支总预算增加 739.73 万元，主要原因 2020 年根据机构改革要求，梵净山森林公安局自 2020 年 1 月起整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人增资。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总额 2098.66 万元全部为当年预算，比上年增加 739.7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整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人增资；二是增加公用经费。收入预算总额包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98.66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上年结转本年度单位继续安排使用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按支出功能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万元，占总收入的 6.11%；卫生健康支出 54.02 万元，占总收入的 2.57%；农林水支出 1800.01 万元，占总收入的 85.77%；住房保障支出 116.43 万元，占总收入的 5.55%。具体如下：

1. 农林水支出（类）1800.01 万元。其中：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1759.01 万元，占总收入的 83.8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1 万元，占总收入的 1.95%。农林水支出比上年增加 630.5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增人增资；二是增加公用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8.2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12.88 万元，占总收入的 5.38%；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32 万元，占总收入的 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上年增加 35.53 万元，原因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加人员。

3. 卫生健康支出（类）54.02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4.02 万元，占总收入的 2.57%；卫生健康支出比上年增加 24.35 万元，原因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加人员。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16.43 万元，占总收入的 5.55%。比上年增加 49.32 万元，原因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加人员。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预算总额 2098.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739.7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整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人增资；二是增加公用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2098.66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100%，比上年增加 739.73 万元，原因一是增人增资；二是增加公用经费；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等发放的支出，按支出功能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8.2 万元，占总支出的 6.11%，比上年增加 35.53 万元，原因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整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加人员；卫生健康支出（类）54.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35 万元，原因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整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加人员；农林水支出（类）1800.01 万元，占总支出的 85.77%，比上年增加 441.08 万元，原因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整

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加人员；住房保障支出(类)116.43万元，占总支出的5.55%，比上年增加49.32万元，原因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整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加人员。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1. 收入预算总额 2098.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739.7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整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人增资；二是增加公用经费。其中：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98.66 万元，原预算外转一般公共预算管理资金 0 万元；上年结转本年度单位继续使用 0 万元。

2. 支出预算总额 2098.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739.7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整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人增资；二是增加公用经费。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4.02 万元；农林水支出 1800.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6.43 万元。2020 年预计年末无结转。。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2098.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739.7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整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人增资；二是增加公用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2098.6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100%；基本支出中行政运行支出 1759.01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41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88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 54.02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 116.43 万元；职业年金支出 5.32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98.66 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700.7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1.04%；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2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2.4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6.6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51%；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0%。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880.1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9.59%；公用经费支出 218.4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0.41%。具体如下：

1. 人员经费支出 1880.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97.57 万元，主要原因是梵净山森林公安局整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人增资。该支出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700.7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69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700.72 万元用于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具体包括：基本工资 434.47 万元、津贴补贴 264.39 万元、奖金 349.3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88 万元，职业年金 5.3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保险 54.0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6.43 万元，绩效工资 242.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 108.1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中其他交通费用 42.78 万元，用于在职职工公车改革补贴；对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6.69 万元用于离退休人员费用具体包括：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133.88 万元、生活补助 2.81 万元。

2. 公用经费支出 218.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17 万元，主要原因是以人数量化的公用经费综合定额标准因人数增人变化等。该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日常支出，包括办公费 5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水费 0.4 万元、电费 6.5 万元、邮电费 19.29 万元、差旅费 30.7 万元、会议费 1.91 万元、培训费 2.38 万元、工会经费 18.79 万元、福利费 21.47 万元、其他交通费 12 万元、接待费 0.9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维修（护）费 0.1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9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预算 6.9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95 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按照相关要求，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实行总额控制，年初未分配，年度执行中，按程序审批后分配到具体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根据有关管理规定和外事部门出国任务批复据实办理，我单位年初无预算安排。

2.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 6.95 万元，与上年 7 万元相比减少 0.05 万元，下降率为 0.7%，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与上年 6 万元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率为 0%，原因是按照车改后保留车辆

预算，与上年保留车辆一致，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公务接待费 0.95 万元，与上年 1 万元相比减少 0.05 万元，下降率为 5%，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3.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6.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比上年下降 0.7%，减少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三公经费明细如下：

1. 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由财政统筹安排，年初未下达到部门。（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车辆购置费 0 万元，由财政统筹安排，年初未下达到部门。车辆运行维护费 6 万元，主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 0.9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比上年下降 5%，下降原因主要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部门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部门运行经费预算为218.47万元，比上年增加42.17万元，比上年增加23.92%，变动原因是：

1. 梵净山森林公安局整体纳入市森林公安局统一管理，增加人员；2. 以人数量化的公用经费综合定额标准因人数增人变化等。部门运行经费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各项开支，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水电费、差旅费、印刷费、公务车运行及维护费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政府采购计划为1175.96万元，其中：货物采购602.5万元、工程采购0万元、服务采购573.46万元，主要是技术服务等购置，较上年减少289.04万元，主要原因是：科学、合理预算采购，进一步提高采购预算执行率。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0年年初，单位国有资产合计1878.29万元，包括流动资产1106.64万、固定资产净值115.44万元（原值255.46万元，比上年减少18.45万元，主要原因是开展固定资产清理，对达到报废年限的固定资金进行处置。）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0年铜仁市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我单位严格按照部门预算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相关要求，申报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共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0个，预算资金2098.66万元。

五、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本单位2020年项目支出预算为0万元。

六、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性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转下年：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性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